

監管執照：流動食品攤販須知

紐約市《2021 年第 18 號地方法》擴大了流動食品攤售 (mobile food vending, MFV) 許可證的數量，透過設立一種叫做「監管執照」(supervisory license) 的新型 MFV 執照，改變了攤販取得全年（全期）許可證的路徑。監管執照分為兩種：全市範圍執照和適用於曼哈頓以外（非曼哈頓）所有紐約市行政區的執照。監管執照允許攤販申請許可證。監管執照許可下的攤位在營運期間，必須有監管執照持有者在現場工作，而監管執照持有者也可以在任何流動食品攤位上工作。

2026 年第 54 號和第 59 號地方法增加了許可證數量，要求紐約市衛生局在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31 年 6 月 30 日的年限內，每年再增加開放 2,200 個監管執照申請名額：

- 全市範圍監管執照申請名額 500 個
- 非曼哈頓監管執照申請名額 1,500 個
- 殘障人士和美國退伍軍人全市範圍監管執照申請名額 200 個

這些變更不適用於持有臨時（季節性）許可證、綠色購物車許可證或限制區域許可證的流動食品攤位。這些攤位無需監管執照。

如果您目前持有 2022 年 7 月 1 日之前頒發的全市或行政區許可證，則您的攤位在 2031 年 7 月 1 日之前不必有監管執照持有者現場工作。紐約市衛生局將後續發佈有關此項要求的規定。

關於監管執照，我需要瞭解什麼？

監管執照只能發放給個人。獲發執照的個人可以申請其監管執照上註明區域的全期攤售許可證。這一申請可以在收到監管執照後的任何時間提交（只要許可證有效）。監管執照持有者可以在與流動食品攤售執照持有者相同類型的攤位上進行攤售。

- 如果您持有全市範圍監管執照，則可以作為監管執照持有者，在任何監管執照許可下的攤位上工作。如果您持有非曼哈頓監管執照，您可以作為監管執照持有者，在曼哈頓以外任何監管執照許可下的攤位上工作。
- 如果您的監管執照過期，您將失去您的監管執照以及監管執照許可權。之後您可以隨時回歸持有流動食品攤售執照。
- 如果您拒絕監管執照，您可以保留您的流動食品攤售執照，並可以在任何獲許可的流動食品攤位上工作（包括監管執照許可下的攤位，前提是監管執照持有者在場）。

如何取得監管執照？

監管執照依法發放數量有限。您必須入選候補名單，等待輪到您的排序時，才能收到通知領取監管執照申請表。紐約市衛生局設有下列三個類別的候補名單：

- 全市範圍監管執照
- 可用於紐約市除曼哈頓以外（非曼哈頓）所有行政區的監管執照
- 適用於殘障人士和美國退伍軍人的全市範圍監管執照

現有候補名單滿員時，將建立新的候補名單。新的候補名單名額開放時，當前有效的流動食品攤售執照持有者將收到通知。候補名單的資格審核及排序均嚴格遵循地方法律法規。

我入選監管執照申請候補名單後，會有哪些步驟？

流動食品攤販將透過郵政信函，獲得自己在監管執照候補名單上排名的通知。如需查看您在候補名單上的排名以及目前已排到的名次，請造訪 nyc.gov/health/mobilefood 頁面上的[流動食品攤販候補名單查詢](#)工具。輪到您的排名時，紐約市衛生局將給您郵寄一份監管執照申請表。您有 **90 天** 的時間提交申請。

所有監管執照和許可證資訊均將郵遞至您登記在冊的郵寄地址。請造訪 nyc.gov/health/mobilefood 瞭解如何[更新您的郵寄地址](#)。

您無需為首次簽發的監管執照支付費用。您新監管執照的有效期限將與您當前有效的流動食品攤販執照有效期限相同。監管執照續期兩年的費用為 **438 美元**。

收到您的監管執照後，您將收到一份郵寄的許可證申請表。監管執照許可證申請的提交沒有截止日期。

每位攤販只能取得一種許可證。如果您已持有許可證並希望更換為監管執照許可證，則必須在監管執照簽發之日起的 **270 天** 內或是在您當前有效的許可證到期之前（以先到者為準），交回您當前的許可證。此規定不適用於限制區域許可證。